

顺义区北京鑫源盛达建筑装饰工程 有限公司“7·13”一般事故整改和防范 措施落实情况评估报告

2023年7月13日14时56分许，位于北京市顺义区杨镇鲜花港南路9号铁岭先锋种子研究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办公区，1名工人在维保电灯线路时发生触电，造成1人死亡。

为深入贯彻落实市安委会、区委区政府做好生产安全事故调查的工作要求，充分发挥事故调查处理对加强和改进安全生产工作的促进作用，督促本区生产安全事故整改和防范措施有效落实，防范生产安全事故发生，顺义区开展顺义区北京鑫源盛达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7·13”一般生产安全事故（以下简称“7·13”一般生产安全事故）责任追究和整改防范措施落实情况评估工作。

一、评估工作开展情况及相关做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生产安全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办法》及《北京市生产安全事故整改和防范措施落实情况评估办法》要求，区应急管理局、顺义公安分局、区总工会、区人力社保局等有关部门组成评估工作组，并邀请区纪委区监委参与指导评估工作。

2024年6月12日评估工作组组织召开工作启动会，部署启动评估工作，并依据《顺义区北京鑫源盛达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7·13”一般事故调查报告》（以下简称事故调查报告）制

定了《评估工作方案》及《评估事项清单》。6月13日开始，对“7·13”一般生产安全事故责任单位及相关人员的责任追究落实情况逐一进行梳理核对。6月20日实地听取铁岭先锋种子研究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关于“7·13”一般生产安全事故整改和防范措施落实情况的介绍，对事故整改和防范措施落实情况开展现场评估检查，对发现的问题进行跟踪并督促整改到位，最终完成本次评估工作。

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

《事故调查报告》中要求顺义公安分局、区应急管理局、铁岭先锋种子研究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对事故责任单位和个人依法进行责任追究，具体情况如下：

（一）秦玉金责任追究落实情况

顺义公安分局《立案决定书》（京公顺刑立字〔2023〕55300号）显示顺义公安分局于2023年7月13日对秦玉金立案侦查，顺义公安分局《拘留证》（京公顺拘字〔2023〕51076号）显示顺义公安分局于2023年7月13日对秦玉金执行拘留。

（二）北京鑫源盛达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责任追究落实情况

区应急管理局《行政处罚决定书》（（京顺）应急罚〔2024〕事故002-1号）显示，区应急管理局已根据《事故调查报告》的要求，依法对北京鑫源盛达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处以肆拾万元整的行政处罚。

（三）铁岭先锋种子研究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责任追究落实

情况

区应急管理局《行政处罚决定书》（（京顺）应急罚〔2024〕事故 002-2 号）显示，区应急管理局已根据《事故调查报告》的要求，依法对铁岭先锋种子研究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处以叁拾伍万元整的行政处罚。

（四）孟健业责任追究落实情况

铁岭先锋种子研究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安全整改汇报显示，铁岭先锋种子研究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已根据《事故调查报告》的要求，于 2023 年 11 月 15 日对孟健业进行免职处理。

三、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建议落实情况

（一）北京鑫源盛达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经核实，北京鑫源盛达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主要负责人秦玉金评估期间在监狱羁押，且负责人仅此 1 人，事故发生后该单位既未参与事故所在项目的后续施工工作，也未开展新的项目，因此仅评估责任追究落实情况，无法评估该公司整改和防范措施的落实情况和安全现状。

（二）铁岭先锋种子研究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事故发生后，铁岭先锋北京分公司针对“7·13”一般生产安全事故进行了认真学习总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北京市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规定》及其他法律法规、规章和标准，健全安全生产规章制度，采取如下改进措施：

1. 加强了相关方特种作业人员资质审查；严格履行安全协议中约定责任，完善了危险作业管理制度，加强了作业现场安全监

护和监督管理。

2. 已聘请第三方公司对办公区内电路进行全面检查、整改及验收。

（三）铁岭先锋种子研究有限公司

铁岭先锋种子研究有限公司针对“7·13”一般生产安全事故，加强了分公司的管理，指导分公司完善安全管理制度，对分公司进行安全教育和培训。具体采取如下改进措施：

1. 为北京分公司召开了复工、复产培训会议。

2. 为北京分公司制定了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并把职责落实到人。

3. 为北京分公司配备了安全员。

4. 加强了北京分公司的承包商安全管理。

5. 对北京分公司员工进行了倒车安全培训和消防知识安全培训并进行了灭火器实操演练。

6. 对北京分公司部分员工进行了现场的心肺复苏培训并进行了实操，对所有员工进行了线上的心肺复苏培训。

7. 完善了北京分公司技术中心电路图信息，检查了电气能量隔离上锁和挂牌装置，对缺失的项目进行了采购。添加了电柜绝缘脚垫，更换了不合规插座，损坏灯管。维修了插座线路损坏漏保装置，排除了照明灯短路故障。

8. 为北京分公司安排了安全生产相关费用，并在财务上专门设账。

9. 每两个月召集分公司全体员工举行安全生产会议，每两个

月汇总安全方面的工作。

10. 定期使用公司的培训平台对员工进行安全技术培训。

四、事故发生单位安全现状评价情况

通过对铁岭先锋种子研究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铁岭先锋种子研究有限公司的资料审查、文件查阅、座谈询问、走访核查，基本可以证明企业的安全管理意识得到了显著提升，落实了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加强了对员工的安全培训，提高了安全意识；强化了各级人员对安全生产责任制的学习，明确了各岗位人员的职责；明确了现场看护制度，要求施工前重点查验施工单位及人员资质；规定时限对现场作业进行安全隐患检查，及时排除隐患。企业目前的安全现状基本符合《事故调查报告》中的整改和防范要求。

五、评估发现的主要问题和相关工作建议

此次事故发生的主要原因是操作人员安全意识淡薄，在未取得电工操作证，未采取任何安全防护措施，且未对线路进行任何检测的情况下，带电作业导致事故发生。

问题：此次事故属于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未落实和相关方管理不到位引发的一起责任事故。

建议：施工单位应加强对《北京市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规定》的学习贯彻，对从业人员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保证从业人员具备必要的安全生产知识，熟悉有关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掌握本岗位安全操作技能，了解事故应急处理措施，知悉自身在安全生产方面的权利和义务；需要开展特

种作业的，应当使用取得相应资格的特种作业人员，核实特种作业人员的操作资格，并按照准许的作业类别和操作项目安排特种作业人员上岗作业。

发包单位要进一步做好危险作业审批和相关方的安全管理工作，不得将生产经营项目、场所、设备发包或者出租给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或者相应资质的单位或者个人，并强化安全技术交底，针对作业现场明确具体的安全要求。

此次现场评估还邀请了第三方专业技术机构对铁岭先锋种子研究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现场检查，评估过程中发现在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消防和安全用电方面存在安全隐患，专家依据《北京市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规定》《配电室安全管理规范》《建筑灭火器配置验收及检查规范》提出整改建议。铁岭先锋种子研究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对现场检查的新问题及时进行了整改，并做到举一反三。

六、评估工作组总体评估意见

综上所述，评估工作组认为：除北京鑫源盛达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整改和防范措施的落实情况和安全现状之外，《顺义区北京鑫源盛达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7·13”一般生产安全事故报告》提出的事故整改和防范措施落实建议均已落实。